

中共上海工程技术大学委员会文件

沪工程委〔2019〕7号

关于印发《上海工程技术大学关于全面 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 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

各基层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各机关部处、直属单位、学院（部、中心）：

现将《上海工程技术大学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实施办法（试行）》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上海工程技术大学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实施办法（试行）

中共上海工程技术大学委员会

2019年2月28日

附件

上海工程技术大学关于全面深化 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的实施办法（试行）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中共上海市委、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文件精神，建设党和人民满意的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更好地服务国家、地区发展战略和学校“新三步走”的奋斗目标，制定上海工程技术大学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的实施细则如下：

一、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的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全国教育大会、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和全国师德师风建设工作视频会议等精神，紧紧围绕国家、地区建设战略布局，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牢固树立“四个意识”，不断增强“四个自信”，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遵循教育规律和教师成长规律，以“四有”好老师为标杆，着力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引导教师做学生锤炼品格、学习知识、创新思维、奉献祖国的引路人，坚持教书和育人相统一、言传和身教相统一、潜心问道和关注社会相统一、学术自由和学术规范

相统一，全面提升教师专业素养和综合能力，全面深化综合改革，全面提高教育质量，充分发挥教师的主体作用，为人民服务，为中国共产党治国理政服务，为巩固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服务，为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形成优秀人才争相从教、教师人人尽展其才、好教师不断涌现的良好局面。

二、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的目标任务

聚焦落实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以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为引领，以青年英才培育为基础，服务国家、区域发展战略，对接战略性新兴产业和现代企业发展需求，努力建成国内一流的高水平现代化工程应用型特色大学。各级各类教师队伍专业发展水平有效的适应新时代教育内涵式发展需求。

到建校四十五周年左右，教师队伍规模、结构和质量基本适应国内一流的高水平现代化工程应用型特色大学要求，初步建成一支理想信念坚定、师德师风高尚、专业水平高超、终身发展能力强、具有核心竞争力的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

到建校五十五周年左右，教师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文化传承创新和国际交流合作能力达到更高水平，实现教师队伍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尊师重教蔚然成风，优秀人才汇聚，学校综合实力在国内外高等教育界形成较强竞争力。

三、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的基本原则

方向引领。坚持党管人才，建立健全党管人才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突出政治标准，严把政治方向，确保党牢牢掌握教师

队伍建设的领导权，保证教师队伍建设正确的政治方向。

师德先行。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把提高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水平摆在首要位置，把“立德树人”作为根本任务，贯穿教师队伍建设全过程，推动教师成为“先进思想文化的传播者、党执政的坚定支持者、学生健康成长的指导者”。

改革创新。坚持解放思想、攻坚克难，以管理体制改革的体制机制创新推动教师队伍建设，建立健全政策保障体系，让教师有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增强教师职业吸引力。

分步实施。坚持需求导向、问题导向、效果导向，聚焦问题精准施策，明确重点改革任务的具体措施和行动策略，分步分类，扎实推进。

引留用育。坚持对标先进，深化对外合作交流，拓宽教师国际视野，进一步提升教师整体水平和竞争力，实施更积极、更开放、更有效的引才政策，营造引得进、留得住、用得好的引才育才育才生态环境。

四、教师队伍建设的重点任务

（一）加强教师党支部和党员队伍建设。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落实学校党委《关于加强新形势下教职工党支部建设的实施办法（试行）》要求，充分发挥教师党支部教育管理监督党员和宣传引导凝聚师生的战斗堡垒作用，充分发挥党员教师的先锋模范作用。选配强教师党支部书记，实施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

工程。强化“双培养”机制，把骨干教师培养成党员，把党员教师培养成业务骨干。重视做好在优秀青年教师中发展党员工作。规范教师党支部组织生活，鼓励党员教师佩戴党员徽章进入课堂。选优配齐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和党务工作队伍，稳步落实“双线”晋升，建立专业发展标准，健全激励保障机制。

（二）加强教师思想政治工作和师德师风建设。建立健全校、院两级教师思想政治工作体制机制。明确教师工作委员会的工作职责，理顺运行模式和议事决议规则。各学院书记要切实担负起学院的师德师风建设责任，书记、院长要亲自抓教师队伍建设，其他领导班子成员党政同责，切实履行“一岗双责”；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组织员和教师工作专员在教师思想政治工作中的作用。面向全体教师，深入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活动；针对重点人群，加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教育，举办教师喜闻乐见、寓教于乐的各类文化活动；聚焦青年教师，加强职业行为规范、准则教育，强化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培育，以“上海高校青年教师培养资助计划”为契机，开展青年教师与优秀教师、骨干教师、资深教师的结对活动，做好青年教师教学和科研的启动工作。探索建立教师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以德育德的考核机制，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教书育人和人才培养全过程，引导教师以“传播知识、传播思想、传播真理，塑造灵魂、塑造生命、塑造新人”为使命，使教师成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坚定信仰者、

积极传播者、模范践行者。建立并不断完善职业行为规范、师德专业素养标准及核心指标体系，探索建立师德考核体系，在教师选聘、课题申报、职称评审、奖励表彰等方面实行师德“一票否决”制。

（三）提升教师育德意识和育德能力。将提升育德意识和育德能力纳入教师培训体系。以《关于推进“课程思政”建设的实施意见》出台为契机，系统挖掘梳理各学科的思想教育内容，分类分级分步完成“课程思政”教学改革全覆盖，充分发挥教师在课堂主渠道主阵地的主体育人作用，引导教师在课堂教学中把价值引领、知识传授和能力培养有机结合起来。把教师开展课程思政情况作为评价二级学院（部、中心）人才培养质量的重要指标和部门教学工作考核、教学团队考核、以及教师个人师德评价、绩效考核、职称评审、奖励表彰等的参考依据。创新保障机制，鼓励专任教师担任学生导师或兼职辅导员。

（四）坚持制度约束与自我约束相结合。制定教师教育教学规范，完善相关规章制度机制，探索建立教师荣誉体系，依托信息技术建立教师诚信档案，依法依规保障教师合法权益，健全监督举报和督查检查机制。维护课堂教学秩序，深入规范教师教育教学、学术科研行为，倡导教师学为人师、行为世范，坚决杜绝损害人民教师形象的行为。

（五）加大各类人才引育力度。用好国家和上海市人才计划，培养引进一批学科领军人才。深化完善学校各类人才行动计划，

加大支持力度，优化资助周期，提高资助标准及生活补助比例。参与上海高校青年英才揽蓄工程，利用具有竞争力的资助标准，选拔海内外优秀人才，打造学校人才“蓄水池”。继续完善高层次人才引进工作平台，强化学校整体引才合力。

（六）完善教师全过程培养体系。进一步做好新教师岗前培训，高起点引领新教师入职。全面落实新进教师助教制度。深入实施教师专业发展工程，完善教师国外访学进修、国内访问学者、产学研践习、实验技术队伍建设等计划，以“三个传播、三个塑造”为使命，推动教师实现教书和育人相统一、言传和身教相统一、潜心问道和关注社会相统一、学术自由和学术规范相统一。深入实施教师教学激励计划，把教授、副教授为本、专科生上课作为基本制度，使教师坐班答疑和自习辅导成为常态。

（七）提升教师综合素养和育人能力。紧扣上海建设发展要求，加强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对教师队伍建设影响的研究。以 MOOC 建设、课程思政教学改革等教学建设项目为推手，培养教师信息技术运用能力，提升信息安全意识和风险防范能力，优化完善教师教育服务平台，构建优质课程资源共享、学习经验交流分享的学习环境，形成多方参与、共建共享的教育资源生态环境。激励教师创作资源、使用资源和更新资源，将优质数字资源建设视同教学研究成果认定，体现在职称晋升、荣誉评定等环节中。

（八）拓展教师教育交流合作。积极开展教师教育国际合作交流，主动参与国际权威教师认证机构活动，建立外籍教师管理

评价体系，制定完善外籍教师聘任标准，规范对外籍人员的管理工作。支持教师开展各类国际交流、合作、访学，进一步完善各级各类教师因公出国（境）管理。做好教师教育领域对口支援工作，推进受援教师和援建教师共同发展。

（九）深化教师管理制度改革。建立教师动态配置机制，结合高水平应用型大学建设需求，探索灵活的用人制度，动态调整编制岗位，深化人事制度改革。优化专业技术职务岗位结构比例，完善专业技术职务体系及各系列实施办法。制定学校评聘标准，提升学校发展与职称评审匹配度。

（十）推进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建立体现以教书育人、增加知识价值为导向的收入分配机制。持续推进二级切块分配方案改革。探索教师依法取得的科技成果转化奖励收入、竞争性科学研究课题中用于人员的收入以及引进人才及其团队的一次性费用不纳入绩效工资总额基数。完善高层次人才年薪制、协议工资制等办法。

（十一）探索配套保障红利，营造尊师重教的校园氛围。各归口部门分别做好上海市教育功臣、教书育人楷模、教学成果奖、教学名师、劳动模范、先进工作者、五一劳动奖章、宝钢优秀教师奖、上海市育才奖等评选推荐工作，健全教师荣誉体系。开展“四有”好教师学习教育活动，讲好优秀教师教书育人的故事，展示教师风采，弘扬教师精神。关注教师身心健康，保障教师合法权益，维护师道尊严，营造尊师重教的良好氛围。

五、切实加强党的领导，确保教师队伍建设成效

(一) 加强组织保障。加强党对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的领导，党委常委会每年至少研究一次教师队伍建设工作，党政齐抓共管，确保教师队伍建设成效。充分发挥教师工作委员会的协调功能，建立分工合作、协同发展的工作机制，形成管理服务合力。各学院书记、院长要亲自抓教师队伍建设，党政同责，“一岗双责”，探索建立教师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充分发挥学术委员会、教授委员会的学术引领作用，依托教学团队、创新团队等团队建设，推进教师队伍专业能力提升。

(二) 强化经费保障。优化经费支出结构，确保教师待遇稳定增长，保障教师专业发展、培训培养所需的经费投入。健全经费监管审计制度，规范经费使用管理，确保资金使用效益。

(三) 强化督导评估。建立健全教师队伍建设督导评估机制和考核评价体制，把教师队伍建设情况纳入部门目标责任制考核、部门领导班子考核的重要内容，确保各项政策措施全面落实到位、切实有效。